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工程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发 包 人）：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乙方（承 包 人）： 迅捷（河南）检验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 2026 年 7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承包人（全称）：迅捷（河南）检验有限公司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一期校舍“消防检测评定”委托事项达成如下协议，并承诺严格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条款，履行各自的义务。

一、工程内容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一期校舍“消防检测评定”的工作。

第二条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承诺为上述事项提供建筑物消防检测评定服务。

二、执行技术标准

《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范 GB/T44481-2024》，《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建设部令（2020）第51号、（2023）第58号）》等要求，

三、检测评定费用

1、取费依据：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发布的《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and 鉴定指导价(2024年版)》豫建检协(2024)29号文件。

2、取费项目及检测项目单价和总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元/m²）	工程量（m²）	合价（元）
1	建筑物消防检测评定	2.04	356464.93	727188.00
总计	¥ 727188 元 （大写：柒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捌元）			
备注	该项目采取固定总价模式。即报价时以 356464.93 平方米作为工程量取费依据，建筑物一定的情况下，检测评定的实际建筑面积不影响结算价格。			

该工程费用含税价款¥ 727188.00 元(人民币大写: 柒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捌元), 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为 1 %。以上价格包含了完成本项目建筑物消防检测评定的全部工作及利润税金。

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1、就本合同约定事项要求乙方提供消防检测评定服务;
- 2、要求乙方对其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 3、确定一名工作人员负责各项检测评定工作的安排、协调及验收工作;
- 4、配合乙方工作要求提供业务所需的基本资料和相关信息;
- 5、按照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6、甲方应依据乙方的检测内容, 对建筑物存在的消防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要求甲方提供服务所需的技术资料和相关信息;
- 2、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取相关服务费。
- 3、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并对成果的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 4、乙方接受任务后, 应精心选派组建本项目团队, 合理安排工作进度;
- 5、遵守工作纪律、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披露甲方提交给乙方使用的材料与文件, 否则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6、乙方应具有实施本项目相应资质。

六、费用支付方式

- 1、检测机构与学校签订合同后, 需向学校缴纳合同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 2、检测机构在签订合同后, 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的消防检测评定工作, 并向学校提交符合属地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成果文件。成果文件提交后, 学校一次性付清合同约定价款, 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3、学校付款前，检测机构须向甲方出具符合主管税务机关规定的足额的发票，并保证提供的票据真实、合法、有效。

4、如因需要学校配合消防整改导致工期延误，经学校确认后，工期可顺延，不视为违约。

5、如因检测机构原因，导致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向学校提供符合属地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成果文件，学校有权拒绝支付任何费用。如个别楼宇，确因客观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检测机构未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符合属地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成果文件，经学校认可后，可不视为违约。可在扣除该楼宇对应的服务费后进行结算。

6、如因政策原因或校方实际需求发生变化，在合同约定范围外新增的楼宇如需检测，以投标单价为计费基础签订补充协议。

七、提交成果

检测机构应按照属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如期保质保量向学校提交纸质版及电子版的成果文件资料。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项下之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之约定的，应当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2、发生下列情况，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因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或国家有权的司法或行政部门的要求，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因为不可抗力事件而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以上(1)、(2)中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在发生以上情况后十个工作日内向对方告知不能履行义务的情况。

3、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向甲方交付检测评定成果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检测费用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检测费用总额10%的违约金外，且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4、若乙方提供的检测评定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无偿返工，逾期未返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乙方除应支付由此产生的费用外，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5、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不规范、不符合合同约定等原因造成甲方无法通过税务认证或抵扣的，乙方应及时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提供的发票涉嫌虚开、代开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乙方除应及时更换发票、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还应按检测费用总额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甲方应根据乙方的检测结果，对建筑存在的消防问题及时整改。如因甲方整改不及时，导致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出具符合合同约定的成果文件，乙方不视为违约。约定的工期可以顺延。

九、其他约定条款

1、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台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0713718618

地址：郑州市新郑快速路与泰山路交叉口向西
100 米

邮政编码：451100

电话：0371-5588750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新郑支行

账号：411119999011005399222



承包人：（公章）
迅捷（河南）检验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红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22MA9GRLFU34

地址：郑州市中牟县轩城大道与德方街交叉口郑
东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 15 号楼

邮政编码：451450

电话：13526630285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中牟建设路支行

账号：999156001430000220